



联合国

ICCD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2)/1
6 August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二届会议

1998年11月30日至12月11日，达喀尔

临时议程项目3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临时议程和说明

秘书处的说明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临时议程.....	1	2
二、临时议程说明.....	2 - 49	4

附 件

一、为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编写的文件和其他有关文件清单.....	16
二、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暂定工作日程.....	22

一、临时议程

1. 提出供通过的临时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
2.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3.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4. 各国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5. 认可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的与会资格，接纳观察员
6. 需要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的其他事项：
 - (a) 审议和核可尚未商定的议事规则第 22 条第 31 条和第 47 条的部分内容；
 - (b) 选定常设秘书处并为其运作作好安排：
 - (一) 体制联系
 - (二) 与德国政府签订总部协定；
 - (c) 方案和预算：
 - (一) 对 1999 年《公约》预算和方案作出调整
 - (二) 有关预算的决定
 - (三) 审查 1998 年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 (四) 秘书处的中期战略
 - (五)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和第四届会议的工作方案；
 - (d) 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及其体制安排，包括对区域方案的支持；
 - (e)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其委员会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及其工作方案，并向其提供指导；
 - (f) 根据同一条款审查全球机制有关其活动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
 - (g) 审查关于多边组织和机构资助执行《公约》的现有资料；
 - (h) 促进和加强与其它有关公约的关系；

- (i) 根据《公约》第 27 条审议并通过解决在执行本《公约》时可能出现的问题的程序和机构机制；
 - (j) 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a)款和第 6 款审议并建议通过一项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 (k) 将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列入缔约方会议的正式工作计划；
 - (l) 保持专家名册；
 - (m) 如有必要成立特设小组或专家小组，并规定职责范围。
7. 会议报告。

二、临时议程说明

导 言

会议地点

2. 根据缔约方会议第 28/COP.1 号决定，缔约方会议接受了塞内加尔政府提出的由其在达喀尔主办《防治荒漠化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的邀请。大会 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198 号决议确认缔约方会议将于 1998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11 日在达喀尔举行。因此这届会议将于 1997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在达喀尔 Méridien 会议中心由执行秘书主持开幕。

后勤安排

3. 秘书处将在第二届缔约方会议开幕前几个星期发布情况介绍，详细说明注册和安全程序以及会议的其他后勤安排。

与会者

4. 根据《公约》第 36 条第 2 款，对于在第 50 份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文书交存之后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公约》的每个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公约》应于其向保存人交存文书之日后第 90 天生效。因此，11 月 30 日第二届缔约方会议开幕时的缔约方将是在 1998 年 9 月 1 日之前交存其文书的国家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在 1998 年 9 月 1 日之后和在 1998 年 9 月 12 日之前交存文书者，将在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期间成为缔约方。在 1998 年 9 月 12 日之后交存文书者，将在届会闭幕后成为缔约方，但可以作为观察员与联合国专门机构、经正式认可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一起参加会议。有关《公约》批准状况的资料载于 ICCD/COP(2)/Inf.3 号文件。

议 程

5. 缔约方会议在其第 9/COP.1 号决定内, 决定在其第二届会议的议程内纳入某些常设项目和其他选择项目。除其他决定产生的问题之外, 在为缔约方第二届会议拟订的临时议程中已考虑了这些项目。

文 件

6. 届会文件和其他有关文件的清单载于附件一。文件除了正常分发外, 也可以在下述互联网址的秘书处万维网点上找到: <<http://www.unccd.ch>>.

1. 选举主席

7. 缔约方会议通过的议事规则第 22 条(ICCD/COP(1)/11/Add.1 号文件)规定从出席届会的代表中选出主席。因此, 执行秘书将要求选举主席。

2.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8. 根据议事规则第 22 条, 应该从出席届会的缔约方代表中选出九名副主席和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席。他们和主席一起担任届会的主席团。主席将要求选举这些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9. 缔约方会议将收到上述临时议程, 不妨考虑予以通过。附件二载有暂定届会工作日程, 以下各小节将予以阐述。

届会的目的

10.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上通过了一项关于其工作计划的决定(第 9/COP.1 号决定)。该工作计划包括在第二届缔约方会议上讨论的常设项目和选定项目。这些项目已编入临时议程。《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a)项规定, 缔约方会议应定期审查《公

约》的实施和机构安排的运作情况。届会工作安排的目的是为此类活动提供便利，着重注意需要解决的未决问题。

开幕会议

11. 关于开幕全体会议的结构，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下列安排。主席将在当选后作发言。接着由区域集团代表发言，然后是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以及非政府组织的一个代表发言。执行秘书接着概述第二届缔约方会议面临的问题，介绍秘书处编写的文件，提出《公约》批准或加入的现状报告。

设立全体会议和向它分配任务

12. 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上所采取的作法是设立一个会期全体委员会(全体委员会)，由缔约方会议的一名副主席担任主席，所有代表团都可以参加。第二届缔约方会议可以照做。全体委员会就有关未决问题的决定提出建议，供缔约方会议通过。全体委员会主席有权将工作酌情分配给起草小组。因此，缔约方会议不妨在开幕全体会议上设立全体委员会，并指定该委员会的主席。缔约方会议可以向全体委员会分配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尚未完成工作的那些项目，包括方案和预算的任何调整、下文提到的尚未商定的议事规则条款、审议解决问题的程序和机构机制、审议调解和仲裁程序附件、可能拟订另一个区域执行附件。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13.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委)暂定于12月1日至3日举行会议。根据第16/COP.1号决定，秘书处编写了ICCD/COP(2)/CST/1号文件，其中载有附有说明的委员会工作临时议程，还编写了委员会审议所需要的其他文件，清单列于附件一。

初级会议

14. 秘书处在暂定日程中建议将第二届缔约方会议分成两个部分。在11月30日至12月7日初级会议期间，除了科技委员会会议之外，全体委员会将根据缔约方会议的议程开展其工作。全体会议将于12月4日星期五举行会议，听取全体委员会

和科技委员会的报告，就缔约方会议手头的问题作出一切可能作出的决定，审查第二个星期的工作安排，必要时安排全体委员会举行的进一步会议。

《公约》实施情况特别会议

15. 在 12 月 8 日和 9 日举行的特别会议上，代表有适当级别的缔约方将有机会就缔约方会议可促进及时有效地实施《公约》的方式方法发表意见。

16. 缔约方会议在第 9/COP.1 号决定中，决定在其第二届会议上根据各代表团在会议期间的发言和提交的文件审查《公约》的执行情况。在特别会议上也将进行此项工作。缔约方会议将收到 ICCD/COP(2)/5 号文件，其中载有秘书处自第一届缔约方会议以来支持或参加的各项活动的报告。特别会议还可就第一个星期后仍未解决的问题作出决定。

并行活动

17. 计划于 1998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一举行议会间圆桌会议，讨论议会对实施《公约》可以作出的贡献。圆桌会议将由塞内加尔国民议会的一名议员主持，将有来自若干国家的议会议员参加。预期圆桌会议的结果将提交给缔约方会议供其审议。

闭幕全体会议

18. 第二届缔约方会议闭幕全体会议将对以前尚未通过的事项作出决定。它还将收到并通过主席团提交的全权证书报告。最后，闭幕全体会议必须就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作出决定，要考虑下列因素：

- (a) 《公约》第 22 条第 4 款规定：除非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应逐年举行第三和第四届常会；
- (b) 议事规则第 4 条第 2 款规定：缔约方会议的每届常会应确定下届常会的日期和会期，缔约方会议应尽量不在相当多的代表团难以出席之时举行会议；
- (c) 议事规则第 3 条规定：缔约方会议应在秘书处所在地举行届会，除非缔约方会议另有决定，或秘书处与缔约方协商作出其他适当的安排；

(d) 主办第三届会议和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提议。

19. 所提议的日程表将 12 月 10 日下午留作编写最后文件供 12 月 11 日上午举行的最后全体会议审议和决定的时间。因此，所有谈判应在 12 月 10 日午餐休息前结束。

会议时间

20. 暂定会议日程的目的是要尽量利用正常工作时间可利用的设施。没有晚间或周末举行会议的计划或预算。为了与当地工作时间一致和避免发生加班费的问题，第二届缔约方会议的正常工作时间为上午 9 时 30 分至中午 12 时 30 分和下午 3 时至 6 时。没有安排同时举行二次以上有服务的会议。

4. 各国代表团的全权证书

21. 议事规则第 19 条规定：“代表的全权证书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尽可能不迟于届会开幕后 24 小时提交常设秘书处。其后代表团组成的任何变动，也应报送常设秘书处。全权证书应由国家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在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情况下，由该组织主管当局签发”。议事规则第 20 条规定：“届会主席团应审查全权证书，并向缔约方会议提出报告以便作出决定”。此外，第 21 条规定：“在缔约方会议决定接受全权证书之前，代表可以暂时出席会议。”

5. 认可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的与会资格、接纳观察员

22. 《公约》第 22 条第 7 款规定：“联合国、其专门机构以及其中不属本《公约》缔约方的任何成员国或观察员可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缔约方会议各届会议。任何机关或机构，无论是国家的或国际的、政府的或非政府的、只要有资格处理本《公约》所涉事项，并已通知常设秘书处希望派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缔约方会议的某届会议，均可予以接纳，除非出席会议的缔约方至少有三分之一表示反对”。议事规则第 7 条载有类似的规定。

23.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通过了一项认可某些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参加缔约方会议资格的决定(第 26/COP.1 号决定)。

24. ICCD/COP(2)/12 号文件载有新建议认可其参加缔约方会议资格的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清单。

25. 请缔约方会议根据 ICCD/COP(2)/13 号文件所载的决定草案就建议采取行动。

6. 需要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的其他事项

(a) 审议和核可尚未商定的议事规则第 22 条、第 31 条和第 47 条的部分内容

26.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e)项，缔约方会议应“商定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缔约方会议及其任何附属机构的议事规则……”。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在第 1/COP.1 号决定内决定通过其议事规则，但第 22 条第 1 款中“《公约》执行附件中讲到的地区”、第 31 条中“《公约》执行附件中讲到的地区”和第 47 条第 1 款除外。

27. 缔约方会议不妨进一步审议这些尚未解决的问题，并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尚未商定的议事规则。

(b) 选定常设秘书处并为其运作作好安排

(一) 体制联系

28. 缔约方会议在第 4/COP.1 号决定内赞赏地注意到 A/AC.241/44 和 A/AC.241/55 号文件内所载联合国秘书长关于为秘书处提供行政安排和辅助安排的提议。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在 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198 号决议中核可按照秘书长的提议和业经缔约方会议接受的办法建立秘书处和联合国之间的体制联系。执行秘书关于实施第 4/COP.1 号决定的报告载于 ICCD/COP(2)/9 号文件。将请缔约方会议根据文件 ICCD/COP(2)/13 号文件所载的决定草案批准这一安排。

(二) 与德国政府签订总部协定

29. 根据第 5/COP.1 号决定，执行秘书为总部协定与德国政府和联合国进行了谈判。谈判结果反映在 ICCD/COP(2)/8 号文件内，该文件将和 ICCD/COP(2)/8/Add.1

号文件一起提交缔约方会议，后一文件载有总部协定供缔约方会议通过。缔约方会议还将收到并审议秘书处关于搬去波恩和可能的联络安排的报告 (ICCD/COP(2)/8/Add.2)。将请缔约方会议审议和通过载于 ICCD/COP(2)/13 号文件的有关这一问题的决定草案。

(c) 方案和预算

(一) 对 1999 年《公约》预算和方案作出调整

30. 《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g)项要求缔约方会议为其活动，包括其附属机构的活动核定方案和预算，并为其筹资作出必要安排。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在第 6/COP.1 号决定内批准了 1999 年《公约》的核心预算，并请执行秘书向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报告“任何拟对《公约》1999 年预算——包括方案开支、间接费用和抵补捐款——作出的调整，同时特别顾及常设秘书处具体地点确定后作出的修订。”执行秘书的报告载于 ICCD/COP(2)/2 号文件。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在第 7/COP.1 号决定中还注意到 1999 年补充基金和特别基金的概算要求，并请执行秘书向缔约方会议第二次会议建议 1999 年可能需作的任何有关调整。将请缔约方会议审议 ICCD/COP(2)/13 号文件所载的有关决定草案。

(二) 有关预算的决定

31. 如 ICCD/COP(2)/2 和 ICCD/COP(2)/13 号文件内详细说明的那样，缔约方会议将审议并通过的关于方案和预算的决定载有《公约》和缔约方会议财务细则要求的所有内容。

(三) 审查 1998 年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32. ICCD/COP(2)/3 号文件载有根据大会第 47/188 号决议设立的信托基金和特别自愿基金 1998 年的实际开支和估计开支。此外，1993 年至 1997 年这两项基金的开支的简要报告载于 ICCD/COP(2)/INF.2 号文件。

(四) 秘书处的中期战略

33. 秘书处编写了一份关于拟议的秘书处中期战略的讨论文件 (ICCD/COP(2)/6), 缔约方会议不妨予以审查和讨论。暂定于 12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讨论这一问题。

(五)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和第四届会议的工作方案

34. 关于缔约方会议第三届和第四届会议的工作方案的决定草案载于 ICCD/COP(2)/13 号文件。

(d) 审查《公约》的实施及其机构安排, 包括对区域方案的支持

35.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a)项和第 2 款(b)项以及第 26 条, 缔约方会议将审查《公约》的实施情况及其机构安排。与会者有机会于 12 月 8 日和 9 日在《公约》实施情况特别会议上进行这项审查。缔约方会议在第 9/COP.1 号决定内决定在第二届缔约方会议上根据各代表团在会议期间的发言和提交的文件审查《公约》的执行情况。秘书处补充了这一资料, 将提交一份有关在 ICCD/COP(1)/7 号文件所涵盖的期间之后由秘书处提供资金或者秘书处参与的活动的报告。这份报告载于 ICCD/COP(2)/5 号文件。

36. 该报告内有一份关于执行秘书根据第 12/COP.1 号决定(d)段为区域行动计划切实有效地发挥职能提供便利的资料。暂定于 12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讨论区域一级的执行情况。

37. 在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期间, 主席注意到中欧和东欧一些国家的发言 (ICCD/COP(1)/11, 第 53 段), 这些国家希望另外制订一个本《公约》的区域文书, 以包括这些国家的具体问题、以及它们准备在《公约》框架之内作出的特殊承诺。这一事项将提交缔约方会议讨论, 并采取缔约方所希望采取的行动。

(e) 根据《公约》第 22 条第 2 款(d)项，审查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其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及其工作方案，并向其提供指导

38. 根据第 9/COP.1 号决定，审查科技委员会的报告是缔约方会议议程的一个常设项目。委员会的报告将论述第二届缔约方会议之后科技委员会的工作方案。科技委员会还将向缔约方会议转交其第二届会议审议产生的决定草案。委员会不妨讨论工作方案，提出修正建议，并为科技委员会提供必要的指导。

(f) 根据同一条款审查全球机制关于其活动的报告，并向其提供指导

39. 在第 24/COP.1 号决定内，缔约方会议选定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为容纳全球机制的组织，并同意其业务方式。在第 25/COP.1 号决定内，缔约方会议决定以载于该决定附件内的协议作为农发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支持全球机构的体制合作安排的初步依据。在第 24/COP.1 号决定内，请秘书处同容纳全球机制的组织以及另外两个合作组织进行磋商，拟订一份缔约方会议和农发基金之间的谅解备忘录，供第二届缔约方会议审议和通过。执行秘书的报告载于 ICCD/COP(2)/4 号文件，谅解备忘录草案载于 ICCD/COP(2)/4/Add.1 文件，一份决定草案载于 ICCD/COP(2)/13 号文件。根据《公约》的报告要求和缔约方会议第 24/COP.1 号和第 25/COP.1 号决定，缔约方会议将听取和审议全球机制经理代表农发基金总裁提交的报告。此外，根据 25/COP.1 号决定的报告要求，缔约方会议将听取和审议农发基金、开发署和世界银行关于体制合作安排的报告。

(g) 审查关于多边机构资助执行《公约》的现有信息

40. 在第 9/COP.1 号决定内，缔约方会议决定把根据《公约》第 20 条第 2(b) 款审查关于多边机构资助执行《公约》的现有信息，包括关于荒漠化问题全球环境设施在其 4 个中心领域内的活动的信息作为其议程的常设项目。有关机构将有机会在《公约》实施情况特别会议上提供有关其支持，包括财政支持受影响缔约国实施《公约》方面的信息。

(h) 促进和加强与其他有关公约的关系

41. 在第 9/COP.1 号决定内，缔约方会议决定把根据《公约》第 8 条和第 22 条第 2(i)款促进和加强与其他公约的关系问题列为其议程的常设项目。此外，要求执行秘书向第二届缔约方会议报告执行有关与其他公约合作的第 13/COP.1 号决定的情况。秘书处将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合作并且与《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进行磋商，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给缔约方会议。报告将载于 ICCD/COP(2)/7 号文件。缔约方会议不妨审议 ICCD/COP(2)/13 号文件所载的有关决定草案。

(i) 根据《公约》第 27 条，审议并通过解决在执行本《公约》时可能出现的问题的程序和机构机制

42. 在第 9/COP.1 号决定内，缔约方会议决定把根据第 27 条审议并通过解决在执行本《公约》时可能出现的问题的程序和机构机制纳入其第二届会议的议程。ICCD/COP(2)/10 号文件载于秘书处编写的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报告包括一份考虑到以前由防治荒漠化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的成员在其第八届会议上审议的 A/AC.241/50 号文件的案文草案。会议不妨审议并通过载于 ICCD/COP(2)/13 号文件内的有关决定草案。

(j) 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a)款和第 6 款审议并建议通过一项载有仲裁和调解程序的附件

43. 在第 9/COP.1 号决定内，缔约方会议决定把根据《公约》第 28 条第 2(a)款审议并提议通过一项载有仲裁程序的附件纳入其第二届会议的议程。ICCD/COP(2)/10 号文件载有有关仲裁程序以及调解程序的案文草案。调解程序是第 28 条第 6 款的主要内容。报告包括考虑到以前提交防治荒漠化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 A/AC.241/51 号文件的案文草案。会议不妨审议并通过载于 ICCD/COP(2)/13 号文件内的有关决定草案。

(k) 将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列入缔约方会议的正式工作计划

44. 在第 27/COP.1 号决定内, 缔约方会议要求将非政府组织举办的额外公开对话会议安排在缔约方会议未来届会的正式工作计划中, 并请《公约》秘书处作出一切努力便利在正式工作计划中列入至少两个半天的非政府组织会议。此类会议将与秘书处和通过主席与缔约方会议主席团进行磋商组织。

45. 半天会议已暂定于 12 月 3 日和 10 日星期四的下午举行。

46. 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要求秘书处根据第二届缔约方会议的讨论, 并和非政府组织界进行磋商, 制订一份有关本项目的工作计划草案供第三届缔约方会议审议。

(l) 保持专家名册

47. 《公约》第 24 条第 2 款规定缔约方会议应建立和保持一份在有关领域具有专长和经验的独立专家名册。缔约方会议在第 18/COP.1 号决定内通过了有关建立和保持独立专家名册的程序。在第 19/COP.1 号决定内, 缔约方会议请缔约方向秘书处提交供纳入名册的补充材料, 以确保尚未得到充分代表的方面得到充分代表, 尤其应提高名册中性别代表比例方面的均衡程度, 确保有关学科得到较好的代表比例, 并提高非政府组织和国际组织专家的代表。最新的名册载于 ICCD/COP(2)/11 号文件, 并根据第 19/COP.1 号决定以电子形式提供。

(m) 如有必要设立特设工作组或专家小组, 并确定其职权范围

48. 《公约》第 24 条第 3 款规定缔约方会议在需要时可设立特设小组。缔约方会议在第 22/COP.1 号决定内设立了一个标准和指标特设小组。缔约方会议不妨在审议科技委员会的报告之后, 视需要考虑根据第 17/COP.1 号决定所载的有关设立特设小组的程序任命特设小组, 包括重新任命已经设立的特设小组。

7. 会议报告

49. 根据既定惯例，将编写一份届会的报告草稿供最后全体会议通过。请缔约方会议授权报告员在届会之后由秘书处协助并在主席的指导下完成最后报告。

附件一

为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编写的文件 及其他有关文件清单

ICCD/COP(2)/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ICCD/COP(2)/2	方案和预算
ICCD/COP(2)/3	方案和预算：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ICCD/COP(2)/3/Add.1	方案和预算：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ICCD/COP(2)/4	全球机制
ICCD/COP(2)/4/Add.1	全球机制：谅解备忘录
ICCD/COP(2)/5	审查包括支持区域行动计划在内的实施情况
ICCD/COP(2)/6	秘书处中期战略
ICCD/COP(2)/7	与其他公约的合作
ICCD/COP(2)/8	总部安排
ICCD/COP(2)/8/Add.1	总部安排：协定
ICCD/COP(2)/8/Add.2	总部安排：重新安置和可能的联络安排
ICCD/COP(2)/9	行政和支持安排
ICCD/COP(2)/10	解决问题、仲裁和调解程序
ICCD/COP(2)/11	独立专家名册
ICCD/COP(2)/12	建议认可其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 名单
ICCD/COP(2)/13	供缔约方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
ICCD/COP(2)/Inf.1	向与会者提供的初步资料
ICCD/COP(2)/Inf.2	预算外资金：简要报告(1993年至1997年)
ICCD/COP(2)/Inf.3	《联合国防治沙漠化公约》批准状况

为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编写的文件清单

ICCD/COP(2)/CST/1	通过科技委员会的议程和安排工作
ICCD/COP(2)/CST/2	调查和评估现有网络
ICCD/COP(2)/CST/2/Add.1	调查和评估现有网络的补充报告
ICCD/COP(2)/CST/3	关于标准和指标工作的报告
ICCD/COP(2)/CST/3/Add.1	关于标准和指标工作的补充报告：特设小组的报告
ICCD/COP(2)/CST/4	从事的工作与拟由科技委员会从事者类似的其他机构的工作情况报告
ICCD/COP(2)/CST/5	传统知识
ICCD/COP(2)/CST/5/Add.1	传统知识的补充报告

其他文件：

第一届缔约方会议

ICCD/COP(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ICCD/COP(1)/1/Corr.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ICCD/COP(1)/1/Corr.1/Rev.1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ICCD/COP(1)/2	供缔约方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
ICCD/COP(1)/2/Corr.1	供缔约方会议审议的决定草案
ICCD/COP(1)/3	方案和预算
ICCD/COP(1)/3/Add.1	方案和预算：1999年概算
ICCD/COP(1)/4	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ICCD/COP(1)/4/Add.1	审查预算外资金的情况
ICCD/COP(1)/5	全球机制：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的订正提议汇编
ICCD/COP(1)/5/Add.1	全球机制：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的订正提议汇编

ICCD/COP(1)/5/Add.2	全球机制：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的订正提议汇编
ICCD/COP(1)/Add.2/Rev.1	全球机制：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的订正提议汇编
ICCD/COP(1)/6	提议的独立专家名册
ICCD/COP(1)/6/Add.1	提议的独立专家名册
ICCD/COP(1)/7	在非洲的紧急行动和临时措施：资料汇编
ICCD/COP(1)/8	建议认可其与会资格或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名单
ICCD/COP(1)/9	通过向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和其他需要缔约方会议采取行动的的决定和结论：选定常设秘书处并为其作为运作安排
ICCD/COP(1)/10	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
ICCD/COP(1)/11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报告(第一部分)
ICCD/COP(1)/11/Add.1	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报告(第二部分)
ICCD/COP(1)/CRP.1	1997年9月22日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办事处和世界银行的代表给《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的信
ICCD/COP(1)/CRP.2	1997年9月24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防治荒漠化和干旱办事处代表致《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的信
ICCD/COP(1)/CRP.3	1997年9月30日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代表给《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的信
ICCD/COP(1)/Inf.1	供与会者参考的初步情况
ICCD/COP(1)/Inf.2	供与会者参考的并行活动情况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第一届会议

ICCD/COP(1)/CST/1	通过科技委员会的议程和安排工作
ICCD/COP(1)/CST/2	调查和评估现有网络
ICCD/COP(1)/CST/2/Add.1	调查和评估现有网络的补充报告
ICCD/COP(1)/CST/3	关于标准和指标工作的报告
ICCD/COP(1)/CST/3/Add.1	关于标准和指标工作的补充报告
ICCD/COP(1)/CST/4	从事的工作与拟由科技委员会从事者类似的其他机构的工作情况报告
ICCD/COP(1)/CST/5	关于今后编制研究和传统知识清单的工作方式和时间安排的报告；确定研究的优先次序

供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参考的其他选定文件

为防治荒漠化政府间谈判委员会(INCD)编写的文件：

A/AC.241/44	选定常设秘书处并安排其职能：行政安排
A/AC.241/54/Add.2	选定常设秘书处和安排其运作：设置地点：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的提议
A/AC.241/63	选定常设秘书处并安排其运作：设立的地点

其他文件：

第八届会议

A/AC.241/43	确定容纳全球机制的组织
A/AC.241/50	解决实施问题的程序
A/AC.241/51	调解和仲裁程序

第九届会议

- A/AC.241/56 确定容纳全球机制的组织
A/AC.241/58 在衡量《公约》实施进展情况的标准和指标问题上正在进行的工作的报告

第十届会议(第一期)

- A/AC.241/68 在衡量《公约》实施进展情况的标准和指标问题上正在进行的工作
A/AC.241/Inf.4 在标准和指标问题上正在进行的工作的报告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各届会议的报告

- A/49/84/Add.2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
A/50/74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六届会议报告
A/50/74/Add.1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报告
A/50/76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八届会议报告
A/51/76/Add.1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报告
A/52/82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届(第一期)会议报告
A/52/82/Add.1 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十届(续会)会议报告

大会决议:

1992年12月2日第47/188号决议

- 设立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以拟订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

1993年12月21日第48/191号决议

-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

1994年12月19日第49/115号决议

- 防治荒漠化和干旱世界日

1994年12月23日第49/234号决议

-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

1995年12月20日第50/112号决议

-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

1996年12月16日第51/180号决议

- 拟订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国际公约

1997年6月17日第51/238号决议

- 利用特别自愿基金和信托基金

1997年12月18日第52/198号决议

- 《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国家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的实施情况

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有关决议。

附件二

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暂定工作日程

1998年11月30日星期一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非正式磋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约》执行秘书宣布会议开始 2. 选举缔约方会议主席 3. 主席发言 4. Nitin Desai 副秘书长代表联合国秘书长发言 5. 粮农组织总干事发言 6. 世界气象组织秘书长发言 7.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总裁发言 8. 全球环境贷款设施执行干事发言 9. 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方案主管以及各《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发言 10. 非政府组织代表发言 11. 《公约》执行秘书发言 12. 通过议程(ICCD/COP(2)/1号文件) 13. 选举其他主席团成员,包括科学和技术委员会主席 14. 通过工作安排和建立全体委员会(ICCD/COP(2)/1号文件) 15. 接纳观察员和认可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与会资格(ICCD/COP(2)/12号文件)
全体委员会	--	--
科技委员会	--	--

1998年12月1日星期二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 其他缔约方和观察员的发言	待定
全体委员会	待定	--
科技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作安排(ICCD/COP(2)/CST/1号文件) - 审查未决项目 - 建立专家名册(ICCD/COP(2)/11号文件) - 调查和评估(ICCD/COP(2)/CST/2和Add.1号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标准和指标(ICCD/COP(2)/CST/3和Add.1) - 从事与科技委员会有关的工作的机构(ICCD/COP(2)/CST/4号文件)
1998年12月2日星期三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	--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作安排, 包括审查未决项目 - 审议有关未决议事规则的行动(ICCD/COP(1)/11/Add.1号文件) - 审查区域一级的执行情况(ICCD/COP(2)/5号文件) - 其他有关区域一级实施《公约》的问题 - 全球机制报告(ICCD/COP(2)/4和Add.1号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选定常设秘书处 - 机制联系(ICCD/COP(2)/9号文件) - 与德国签订总部协定(ICCD/COP(2)/8, Add.1和Add.2号文件)
科技委员会	- 传统知识(ICCD/COP(2)/CST/5和Add.1号文件)	- 传统知识(ICCD/COP(2)/CST/5和Add.1号文件)

1998年12月3日星期四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	--
全体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方案和预算 - 对1999年《公约》预算作出调整 (ICCD/COP(2)/2号文件) - 预算外资金 (ICCD/COP(2)/3和Add.1号文件) - 秘书处中期战略 (ICCD/COP(2)/6号文件) - 第三届缔约方会议和第四届缔约方会议工作方案 	将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列入缔约方会议的正式工作计划
科技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科技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 起草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 	- 通过提交缔约方会议的建议
1998年12月4日星期五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选定常设秘书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体制联系 - 德国签订总部协定 - 全体委员会的报告 - 科技委员会的报告 - 未决议事规则 	待定
全体委员会	待定	待定
科技委员会	--	--

1998年12月7日星期一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并行活动	- 议会间圆桌会议	- 议会间圆桌会议
全体委员会	--	--
科技委员会	--	--
1998年12月8日星期二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特别会议 - 促进及时和有效实施《公约》，包括支持多边机构的方式方法 (ICCD/COP(2)/5号文件和各代表的发言和提交的文件)	特别会议 - 促进及时和有效实施《公约》的方式方法
全体委员会	- 促进和加强与其他公约的关系 (ICCD/COP(2)/7号文件) - 解决执行方面问题的程序 (ICCD/COP(2)/10号文件) - 仲裁和调解程序 (ICCD/COP(2)/10号文件)	待定
科技委员会	--	--

1998年12月9日星期三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特别会议 - 促进及时和有效实施《公约》的方式方法	特别会议结束 - 促进及时和有效实施《公约》的方式方法
全体委员会	待定	待定
科技委员会	--	--
1998年12月10日星期四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全体委员会结论报告	将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列入缔约方会议的正式工作计划
全体委员会	待定	待定
科技委员会	--	--
1998年12月11日星期五		
	上午9时30分至下午12时30分	下午3时至6时
全体会议	- 通过全体委员会的结论和待缔约方会议采取的其他行动 - 其他决定 - 会议报告	待 定

-- -- -- -- --